

证券代码：600368

证券简称：五洲交通

公告编号：临2016-053

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广西五洲房地产有限公司 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五洲交通”）全资子公司广西五洲房地产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五洲地产公司”）因经营需要，以前年度曾向五洲交通控股子公司广西坛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坛百公司”）及广西五洲国通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通公司”）借款共计 33140 万元（其中向坛百公司借款 8500 万元，向国通公司借款 24640 万元），后续已陆续归还部分本息。截至 2016 年 9 月底，上述债务尚余本息 11594 万元未归还（其中坛百公司借款本金余额 3500 万元，未付利息 469 万元；国通公司借款本金余额 6560 万元，未付利息 1065 万元）。国通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经股权转让后，成为五洲交通控股股东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，2016 年 5 月 5 日经五洲交通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关于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签订债务清偿三方协议的议案》，国通公司需在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偿还五洲交通本息 8498 万元。

为尽快解决五洲交通、五洲地产公司、国通公司、坛百公司之间的债务问题，现由五洲交通向五洲地产公司提供财务资助，总金额不超过 12000 万元，用于归还尚欠坛百公司及国通公司债务，其中归还坛百公司约 3969 万元，归还国通公司约 7625 万元（具体还款金额以还款日实际计算金额为准）。国通公司收到五洲地产公司归还的借款后，将全部用于偿还五洲交通的债务。

特此公告

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6 年 10 月 26 日